

证券代码:600499 股票简称:科达机电 公告编号:2013-031

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7月12日发布了《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因正在筹划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于2013年7月12日起连续停牌。2013年9月7日，公司发布了《资产重组延期复牌暨进展公告》，因本次重组涉及的相关事项比较复杂，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截至目前，重组双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资产重组工作，配合有关中介机构开展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工作，重组方案提交教育部、财政部的备案手续正在办理。

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及时公告并复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175 股票简称:美都控股 公告编号:2013-056

美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收购Woodbine Acquisition LLC 100%股权项目获得浙江省发展 和改革委员会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本公司收到有关部门转发的《省发改委关于美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收购美国伍德拜恩有限公司 Woodbine Acquisition LLC 全部股权项目核准的通知》(浙发改外资〔2013〕338号)，同意本公司收购美国伍德拜恩有限公司 Woodbine Acquisition LLC 全部股权项目。

2013年8月21日，本项目核准文件经国家发展改革委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司予以登记(发改境外登记〔2013〕362号)后生效，生效之日起两年内有效。

特此公告。

美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23日

股票代码:600266 股票名称:北京城建 编号:2013-27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问题获得 北京市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收到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问题的批复》(京国资产权〔2013〕170号)。根据批复，北京市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同意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股份数量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总数的10%(含10%)。

特此公告。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8月23日

股票代码:600290 股票简称:华仪电气 编号:临2013-048

债券代码:122100 债券简称:11华仪债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网址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自2013年8月23日起，公司网址由原www.huayi.com变更为www.head.com，公司的其他联系方式保持不变。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22日

证券简称:兴发集团 证券代码:600141 公告编号:临2013-52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财政资金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2013年8月2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兴发化工有限公司收到阿克苏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阿克苏地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阿克苏地区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2013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该公司5万吨/年三甲基亚硝酸钠项目获得上述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专项资金2256万元。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收到上述资金后，将其计入新疆兴发化工有限公司资本公积，不摊销公司当期损益。具体会计处理最终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年度报告。

特此公告。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0248 股票简称:延长化建 公告编号:2013-024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说明会类型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8月20日(星期二)10:00-12:00时。

2、会议召开地点:陕西省杨凌农业示范区新桥北路2号公司611会议室。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总经理张恒顺先生、董事会秘书赵永宏先生、财务总监何昕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以现场提问形式，就所关心的问题与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交流。

五、会议主要内容

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主要内容《201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会议纪要》已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0737

证券简称:中粮屯河

编号:临2013-049号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5月29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于2013年6月28日与中国建设银行新疆分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7亿元额度内的3500万元购买的中国建设银行新疆分行“乾元”保本理财产品已于2013年6月4日到期，公司已收回本金3500万元，获得收益18.91万元。鉴于此，公司又于2013年6月28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黄河路支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500万元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

一、购买中国建设银行理财产品主要情况

1、产品名称:人民币“乾元”保本理财产品2013年第74期

2、发行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黄河路支行

3、币种:人民币

4、投资标的:主要投资于国内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流通的国债、央行票据、国债期货、进出口银行债券和部分评级为AA以上的金融产品

5、产品代码:XJ082013074035001

6、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叁亿伍仟万元整(RMB 35,000,000元)

7、产品类型:保本保收益产品

8、产品收益:4.5%年

9、产品起息日:2013年5月22日

10、产品到期日:2013年9月26日

11、期限:34天

12、本金及理财收益支付:到期一次性支付

13、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4、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黄河路支行无关联关系

15、公司本次使用35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该理财产品，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3.68%。

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

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

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利益。

3、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无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4、公司于2013年5月22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市支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5亿元购买中国农业银行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2013年6月14日到期，公司已收回本金5亿元，获得收益188.96万元。该笔募

集资金已于2013年6月28日用于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项目之一中粮集团旗下食糖进出口业务及相关资产。

5、公司于2013年6月7日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盈盈储溢”大客户版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2013年6月28日起息，至2013年10月14日到期，共计108天。

6、公司于2013年6月28日与中国建设银行新疆分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500万元购买中国建设银行新疆分行“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2013年4月1日到期，公司已收回本金3500万元，获得收益18.91万元。

7、公司于2013年7月5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黄河路支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中国银行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2013年7月5日到期，公司已收回本金5000万元，获得收益24.66万元。

8、公司于2013年7月25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州分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1亿元购买“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2013年第55期银行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2013年7月25日起息，至2013年9月29日到期，共计99天。

9、公司于2013年7月13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州分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700万元购买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2013年8月13日起息，至2013年11月12日到期，共计90天。

10、公司于2013年7月13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州分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700万元购买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2013年8月13日起息，至2013年11月12日到期，共计90天。

11、公司于2013年7月13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州分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700万元购买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2013年8月13日起息，至2013年11月12日到期，共计90天。

12、公司于2013年7月13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州分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700万元购买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2013年8月13日起息，至2013年11月12日到期，共计90天。

13、公司于2013年7月13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州分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700万元购买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2013年8月13日起息，至2013年11月12日到期，共计90天。

14、公司于2013年7月13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州分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700万元购买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2013年8月13日起息，至2013年11月12日到期，共计90天。

15、公司于2013年7月13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州分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700万元购买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2013年8月13日起息，至2013年11月12日到期，共计90天。

16、公司于2013年7月13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州分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700万元购买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2013年8月13日起息，至2013年11月12日到期，共计90天。

17、公司于2013年7月13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州分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700万元购买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2013年8月13日起息，至2013年11月12日到期，共计90天。

18、公司于2013年7月13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州分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700万元购买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2013年8月13日起息，至2013年11月12日到期，共计90天。

19、公司于2013年7月13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州分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700万元购买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2013年8月13日起息，至2013年11月12日到期，共计90天。

20、公司于2013年7月13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州分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700万元购买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2013年8月13日起息，至2013年11月12日到期，共计90天。

21、公司于2013年7月13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州分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700万元购买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2013年8月13日起息，至2013年11月12日到期，共计90天。

22、公司于2013年7月13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州分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700万元购买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2013年8月13日起息，至2013年11月12日到期，共计90天。

23、公司于2013年7月13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州分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700万元购买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2013年8月13日起息，至2013年11月12日到期，共计90天。

24、公司于2013年7月13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州分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700万元购买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2013年8月13日起息，至2013年11月12日到期，共计90天。

25、公司于2013年7月13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州分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700万元购买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2013年8月13日起息，至2013年11月12日到期，共计90天。

26、公司于2013年7月13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州分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700万元购买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2013年8月13日起息，至2013年11月12日到期，共计90天。

27、公司于2013年7月13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州分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700万元购买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2013年8月13日起息，至2013年11月12日到期，共计90天。

28、公司于2013年7月13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州分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700